

诗歌的力量(下)

金森

们所确立的——荷马、普希金、惠特曼、拜伦为文学的叙事;聂鲁达、雪莱、狄金森为文学的浪漫;魏尔伦、兰波、波德莱尔、荷尔德林、艾略特、庞德、金斯伯格、普拉斯为文学的多种可能性……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、智利诗人米斯特拉尔说:“诗人是心灵的讴歌者和记录者。”诗歌,本身就是更属于内心一侧的东西,它不缺少感悟,不缺少激情,唯独缺少对功利和世俗的屈从。

徐志摩和戴望舒当年都曾动念想要写小说,但我以为他们没有去写小说是对的,诗人对缪斯女神的坚守,不仅完善了自己,也完善

了中国的现代文学。没错,我以为,一个写诗的人就要心无旁骛,就要一条道走到黑,从某种意义上来说,诗歌是带有某种殉道性的,而诗人是天生骨子里带有殉道色彩的。

也许,在网络化、碎片化阅读的当下,我们身边绝大多数人家不会有一本诗集,我们身边的相当一部分人一辈子也不会认真读一首新诗,我们身边还有一些人常常会把诗人当作疯子来看……甚至,我们身边的出版商把诗集当作“票房毒药”看待,我们身边的报刊编辑把诗歌当成“填漏补白”的选择,但这些其实都不能证明

“诗歌不再属于读者”。诗歌可能寂寞,可能无奈;写诗可能失落,可能小众,但诗歌以其自身的规律,依然在默默前行。

大家都听过木心先生的《从前慢》:“从前的日色变得慢。车马邮件都慢,一生只够爱一个人。”较少时间困扰,没有得失权衡的焦虑,一生只够爱一个人,一生只好好写一本书,这样的爱自然无比醇厚、天长地久,这样的书自然会有时间反复推倒重来。真的,没有什么不能等,只要我们可以把自己总是揪着的心暂时放下。

“莫斯科不相信眼泪”,但莫斯科的城市公墓里,最好的位置、最“显赫”的墓地不是属于资本家的,而是属于诗人的,每一位诗人墓前的鲜花都是最多的。这就是文化的力量,更是诗歌的力量。

“深夜书桌”可期

成甬

适的夜间阅读空间。“深夜书桌”已成为一座城市夜间的

时下一些城市的书店开办“深夜书桌”晚读活动,每个周五、周六,这些书店把营业时间延至24时,实行在线预订,同时提供咖啡、点心,为读者创造安静、舒

独特风景,凸显浓浓的文化风味和人文关怀。排列着一张张“深夜书桌”的书店,与其说是读书的“圣地”,不如说是让心灵诗意栖居的家园。

好书是一面墙,隔绝了俗世的琐碎、拥挤与喧哗,让人学会了拒绝平庸、轻信与盲从。

架上的书,不必收拾得整整齐齐,就算乱放也无妨。凌乱无章,本身就是一种读书美学。抓起一本书就读,看到好故事,会心一笑;

读书之乐

初陂

看到好句子,嗟叹不已。跟着作者“踏上”一段奇妙的心灵之旅,

将寂寞的时光变成巨大的享受时刻。

爱读书的人,总有一个感受:好书带来的快乐还在持续中,书已经翻到最后一页了。

近年来,参观文博场馆等博物学活动方兴未艾,相关的博物学读物也越来越受欢迎。博物学读物是科普读物的一个重要门类,科普的范畴涉及天文学、地理学、气象学、植物学、昆虫学、生态学等多门学科。利用博物学读物开展科普阅读,是推动少儿科普阅读深入开展的有效方式。

博物学读物在中国有着悠久历史。在《山海经》《尔雅》《徐霞客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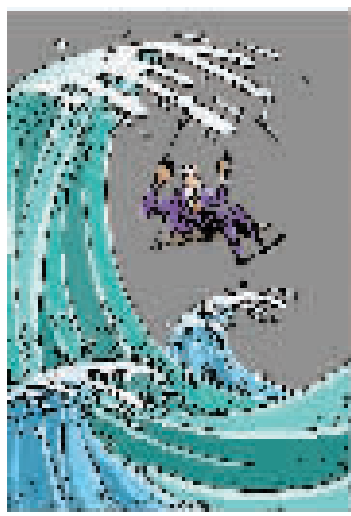
博物学读物

程赫

记》等典籍中就蕴含着丰富的博物学知识,是中国古代博物学读物的精彩著作。博物学读物的作品主要包括自然观察笔记、旅行笔记、探险游记等类型。一般科普读物注重对客观知识的直接呈现,而博物学读物除了对自然科学知识的介绍外,还侧重表现人对自然探索 and 认识的过程。比如,英国

博物学家威廉·霍顿的《博物学家爸爸的自然课》、保冬妮的“写给孩子的博物笔记”丛书、张辰亮的《海错图笔记》(青少版)等,均是博物学少儿读物的优秀之作。

这些读物运用散文笔法,采用图文结合的方式将少儿喜爱的自然观察、旅行、探险故事与丰富的自然科学知识相结合,集知识性、文学性、哲理性于一体,让读者开阔眼界,了解丰富的博物学知识,获得对世界更多样化的感知,弥补学校分科教学对思维发展的限制。同时,围绕博物学读物,可组织少儿开展户外自然观察、旅行研学等探究活动,以增进对阅读内容的理解和反思,培养独立思考的科学思维 and 实践能力,实现读思结合、知行合一。



●格言画 杨树山画

命运的变化犹如月之圆缺,对智者毫无妨害。

——富兰克林

豪放中有婉约之致

叶嘉莹讲 宋文彬整理

辛弃疾是南宋的一位重要词人。辛弃疾与北宋的苏轼一般并称为“苏辛”,人们常把他们称为“豪放派”。其实,苏辛词虽然外表看似豪放,但是他们的词在豪放之中仍然有一种婉约的情致。

我以前曾经说过,辛弃疾是用他的生命去写作他的诗篇,用他的生活来实践他的诗篇的。辛弃疾出生时,他的家乡山东历城已经沦陷了。他是南宋高宗绍兴十年(1140)出生的,那时,北方沦

陷在金人之手已有十年之久了。一个人的成长本性一定是与他生长环境结合在一起的。辛弃疾为什么那样的忠义奋发,就是因为他生长在一个忠义奋发的家庭中。在辛弃疾童年之时,他的祖父辛赞就常带着一群儿童去游览、指点山河,培养他们的民族思想。当辛弃疾二十几岁的时候,北方沦陷区仍旧被敌人的铁蹄践踏,一些奋发的青年、忠义之士就结成了义勇军。辛弃疾召集的忠义之士有两千人之

多。此时,山东有位农民叫耿京,也组织了义勇军,耿京手下有数十万人之多。辛弃疾就带领他的两千义勇军归附了耿京。

辛弃疾在南宋四十多年,但有二十几年是被朝廷放废家居的。虽然他放废家居多次,可是只要被起用,他总是要有所作为的。辛弃疾到南宋之初,曾经“知滁州”,就是在滁州为官。滁州位于江淮之间,是靠近金人前线的地方,十分荒凉、贫瘠,人民都流散了。辛弃疾到滁州后减免赋税,鼓励商贾,休养生息,只用了一年的时间,滁州的面貌就有了很大的改观,这是很了不起的。后来,他还做过江西提点刑狱、湖南安抚使、江西安

抚使、福建安抚使。辛弃疾的志意是收复失地,所以无论他到哪里,想的都是备战、反攻、收复失地。他来到湖南后,组织起了“飞虎军”。他花了很多钱盖军营。有人向朝廷密告说,辛弃疾用钱太浪费了。于是,皇帝就给他下了金牌,诏令他停止训练、建军营。辛弃疾真的是有办法,他把皇帝的金牌藏起来。等“飞虎营”建成了,他向皇帝汇报说,金牌收到了,但我的“飞虎营”已经盖好了。辛弃疾真的是有谋略,有胆识,敢作敢为的一个人。

人文经典

赏读辛弃疾词《摸鱼儿》之一

西晋是个短命的王朝,先有“八王之乱”,继之“五胡乱华”,流民蜂起,天灾人祸不断,黄河流域文明惨遭劫难,大量私家藏书毁于兵燹。为避战乱,北方文化士族车载珍贵藏书,逃奔江南,史称“衣冠南渡”。这是华夏文化重心第一次南移。一路上,其所携藏书损失严重,我们仅以山阳张氏和傅氏两大家族为例,以见一斑。

前面我们讲过,蔡邕万卷藏书赠予山阳王粲。从此,这些书籍一直在王氏家族中传承,培育出许多名人,如开魏晋玄学的天才王弼。王氏家族这些藏书,其外溢与损毁,东晋张湛在其《序》中有所披露。王氏、张氏和傅氏皆为同乡,且有姻亲关系。张湛祖父张焜和刘正舆、傅颖根(名敷,《晋书》有传)都是山阳高平王氏的外甥,三人年少的时候,经常到舅舅王始周家里去玩耍。王始周有两个堂哥王宏和王弼,他们哥仨都喜好藏书;稍早时候,他们已经继承了王粲的万卷藏书。

傅颖根家也是书香门第。张焜和刘正舆、傅颖根三人当时都十来岁,也很喜好读书学习。他们来舅舅家玩耍时,竞相抄录王氏的珍贵藏书,带回家中阅读。长大以后,遇永嘉之乱,张焜和傅颖根两家人一同避难南行,用车

装载了很多藏书,途中兵患频发,离江南还很遥远。张焜对傅颖根说,现在看来我们不可能把这些书全都带到江南了,咱们挑拣最珍贵的带上,其他全部扔掉。于是傅颖根只拿了他祖父傅玄、父亲傅咸的文集。张焜所抄录的书中有《列子》八篇,到了江南,只剩下《杨朱》《说符》《目录》三卷了。

永嘉乱前,刘正舆就到江南,做了扬州刺史,他带了一些藏书过江。张焜为了把《列子》编齐了,从刘正舆家得到《列子》四卷,又在王弼的女婿赵季子家得到六卷,经过比勘正误,删去重复后,《列子》一书总算完备了。

由此可见文化士族南渡时私藏损毁的程度。

张焜只记述了《列子》一书的前世今生,内中涉及了很多历史信息:一、“五胡乱华”使北方文化士族大量南迁避难,早期包括平民有几十万人,后续至数百万(葛剑雄《中国移民史》,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)。二、王氏家族藏书允许外甥们传抄,这也扩大了私藏范围。三、在南迁中,以藏书万卷的王始周家族为例,可以想象私藏浩劫。四、南迁的文化士族移居江南,为当地政治、经济和文教的发展,提供了人才。在此基础上,之后的东晋南朝,私人藏书有巨大发展。

从书生气到书卷气

三希堂

在现代职场上,“书生气”可不是什么褒义词,简单讲就是说一个人,看问题幼稚,思想不成熟,做事不稳重,像个未经世事的毛孩子。每个人结束了自己的学生时代,刚步入社会,身上多少都会带点书生气,这是完全正常的,如果刚进入社会的年轻人,马上就变得老成世故,那反而不正常了。

随着职场阅历的不断增长,书生气会在我们的身上慢慢褪去,有的人代之以油滑之气,有的人代之以傲慢之气,甚至有的还代之以匪气等等。我觉得书生

气最佳的转化结果还是书卷气,从书生气到书卷气,虽然就是一字之差,但在职场上区别可就大了。

书卷气是体现一个人形象、气质最好的标签,说明他大气又有内涵,优雅而不流俗。如果一个人在职场打拼几十年后,还能被身边的同事说其具有书卷气,那无疑是一种褒奖,是一个非常高的评价,更是一个人魅力的体现。所以说,刚刚步入职场的年轻人,要学会将书生气转化为书卷气——而这期间所要做到的,无非就是多读书。